附件2

信用承诺书

我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现就申报 年创投机构财政金融互动奖补资金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严格按照《省级财政支持做大金融总量及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奖补资金管理办法》（川财规〔2024〕14号）有关规定，经内审部门确认，申报数据和材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我单位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监督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

三、我单位承诺无弄虚作假、骗取政府补助等违法违规行为，自觉接受政府、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四、我单位承诺未参与投资或管理四川省政府投资引导基金。

五、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同意退回所享受的财政资金支持，并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四川）。

六、若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接受处罚，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签章）

年 月 日